**附件1：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服务期/工期**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智能巡检系统可研设计勘察一体化技术服务项目 | 智能巡检系统加装运行勘察及设计 | 按照甲方和业主方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完成25套变电站智能巡检系统加装运行现场勘察、初步设计技术服务，确保符合技术规范标准要求，满足现场运行，通过甲方及业主方验收。 | 宗 | 1 | 接服务通知后30日内 | **1.供应商要求：**供应商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2.有效的资质等级证书:**以下资质至少具备一项：工程设计电力行业变电工程专业设计乙级资质及以上或工程勘察丙级及以上。**3.备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完成过与招标项目相类似的同等或以上技术要求的项目:**2019年1月1日至招标采购公告发布日止，完成过与设计类或勘察类相关服务业绩不少于2份，合同额累计不低于50万。注：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 | 1.3 |
| 智能巡检系统系统融合联合巡检设计 | 按照甲方和业主方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完成25套变电站智能巡检系统与主站系统、在线智能巡视系统融合接入初步设计技术服务，确保符合技术规范标准要求，满足现场运行，通过甲方及业主方验收。 | 宗 | 1 | 接服务通知后30日内 |
| 现场技术支持等其他现场技术服务 | 按照甲方和业主方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完成25套变电站智能巡检系统加装运行及系统融合联合巡检现场技术支持等其他技术服务服务。 | 宗 | 1 | 接服务通知后30日内 |

具体服务不局限于上述需求一览表。应包括上述服务相关延伸服务及产品，类似升级服务及相关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